

2020年综合所得汇算清缴开始了，有朋友汇算年度收入后发现自己不仅没有退税，还需要补缴税款，那么个人所得税需要补税是什么意思呢？不补可不可以呢？

个人所得税需要补税是什么意思？

个人所得税需要补税是因为预缴税款少于实缴税款，需要补足税款造成的。预缴税款少于实缴税款通常由以下情形导致：

【1】从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工资或薪酬，预缴税款时重复扣除了5000元/月的基本减除费用。

【2】除工资薪金外，还有劳务报酬、稿酬、特许权使用费等收入，各项综合所得的收入累计导致适用综合所得年税率高于预扣率。

【3】预扣预缴时扣除了不该扣除的项目，或者扣除金额超过规定标准，年度合并计税时对扣除额进行了调减而导致个税增加。

【4】纳税人或扣缴义务人没有申报收入并预扣预缴税款，需对未申报收入进行补充缴税。

个人所得税不补可以吗？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六十四条规定，“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，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，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、滞纳金，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。”因此，个人所得税不补是不行的，否则将面临补缴税款、追缴滞纳金以及罚款的后果。

需要注意的是，如果符合综合所得收入全年不超过12万元，或补税金额不超过400元的，是可以不补税的。